

#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300121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四区5号楼405室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准则第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信息披露准则第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需待《股份转让协议》相关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方能生效。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附表	.....	1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谷华泰、公司	指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珠海节达	指	珠海节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珠海节达持有的阳谷华泰总计2060万股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四区5号楼4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P2AFD5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17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基金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为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B座21层
联系电话:	(0531) 6897272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投资需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比例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以任何形式持有阳谷华泰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0	0	20,600,000	5.30%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盛鲁基金”）拟通过协议转让形式受让珠海节达持有的阳谷华泰总计2060万股非限售流通股股票，占阳谷华泰总股本的5.3%，为阳谷华泰持股5%以上股东。

###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盛鲁基金与珠海节达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一）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甲方（转让方）：珠海节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二）股份转让

甲方自愿将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的阳谷华泰2,060万股股份（占阳谷华泰总股本的5.30%）转让给乙方；乙方愿以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受让甲方转让的前述股份。

#### （三）股份转让款

本次标的股份平均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14元，转让总股份为20,600,000股，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转让款按转让股份数乘以每股价格确定，共计126,484,000元（大写：壹亿贰仟陆佰肆拾捌万肆仟元整）。

#### （四）股份转让价款支付

本次股份转让价款采用现金支付，付款安排如下：

标的股份过户至乙方名下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 （五）股份转让的股份过户

甲方应在《股份转让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等手续，乙方应同时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包括及时向登记机关递交与本次股份转让有关的文件以及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六）税、费承担

因本次股份转让而发生的税费，全部由甲方承担。

#### （七）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引起的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争取以友好

协商的方式解决，若经协商仍未能解决有关争议，则交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八）其他**

本协议签署后，经双方协议一致可解除，双方互不追究责任；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于2019年9月30日前未取得深交所批准的，本协议不再履行，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 **（九）股份转让协议的签订时间**

《股份转让协议》的签订时间为2019年8月13日。

### **四、本次权益变动拟转让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盛鲁基金拟受让的20,600,000股阳谷华泰股份为非限售流通股，标的股份过户前，出让方将向受让方出示经在登记结算公司查询后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等限制转让的情形的证明文件。标的股份过户后，盛鲁基金将依法对标的股份拥有全部的、完整的所有权。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负债、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盛鲁基金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阳谷华泰股票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2. 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3. 其他文件。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为：上市公司证券事务部。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济南纾困盛鲁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 路399号
股票简称	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	3001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济南纾困盛鲁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 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 融商务中心四区5号楼 405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 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 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 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股</u> 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A股</u></p> <p>变动后的持股情况：</p> <p>持股数量：<u>2060万股</u> 持股比例：<u>5.30%</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济南纾困盛鲁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4日